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的通知，赵敏先生已于2016年8月12日将其所持有的质押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的无限售流通股份4,500,000股（质押期限为2015年8月14日起至2016年8月12日）赎回，西部证券已于2016年8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编号：2015-077）。

截止2016年8月15日，赵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35,89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9%。赵敏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70,52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1.90%，占公司总股本的22.31%。

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2016年8月11日数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2016年8月12日数据）

特此公告。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五日